**山东理工大学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采购和使用流程**

1. 登录学院在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与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sdscmall.com/login.lf）在线填报化学品申购订单。

2. 学院、实验管理中心审批通过后，学院导出汇总订单签字盖章后上报实验管理中心，并到资产管理处和安全管理处备案。

3. 报招标采购中心招标采购。

4. 签订合同（供应商提供或学校的制式合同）。

5. 向供应商索要备案资料（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公安部门相关许可证）。

6. 收到化学品后，学院在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与服务平台进行出入库备案；填写淄博市公安局印制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购销档案》、《危险化学品流向信息备案表》和《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流向登记表》，并在“山东省公安机关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入库备案（和供应商共同在系统中备案，前后间隔不能超过3天）。

7. 使用化学品使用过程中，学院填写淄博市公安局印制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流向登记表》，并在“山东省公安机关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系统”中进行出库备案；使用人填写《危险化学品流向台账》。

8. 所有易制爆化学品购买完成后均须在山东省公安机关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系统报备。

山东省公安机关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yzbhxp.com